

# 莎士比亚十四行诗专论集

苏天球 编译



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

责任编辑：王全义

装帧设计：林锦镇

ISBN 7-5078-0949-8



9 787507 809497 >

ISBN7-5078-0949-8/H · 128

定价：24.00 元

# **莎士比亚十四行诗专论集**

**苏天球 编译**

**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

责任编辑 王全义  
装帧设计 林锦镇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莎士比亚十四行诗专论集 / 苏天球编译. - 北京  
: 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 1999.10  
ISBN 7-5078-0949-8

I. 莎 … II. 苏 … III. 英语 - 文学 - 编译 IV. H31-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1999) 第 11857 号

莎士比亚十四行诗专论集  
苏天球编译

---

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复兴门广播电影电视部内) 邮编: 100866  
新华书店经销  
河北省保定市福利彩印厂

---

787×1092 32开本 9.875 印张 221 千字  
1999年10月 第1版 1999年10月 第1次印刷  
ISBN 7-5078-0949-8/H · 128  
定价: 24.00 元

# 序 言

许崇信

《莎士比亚十四行诗专论集》是一部从不同角度深入研究莎氏十四行诗的专著。收入本集的论文本都出自知名的莎士比亚研究专家和学者之手，既富于学术性，又展现出创见。

十四行诗发轫于中世纪的意大利，在才华出众的诗人们的抒情吟唱中日趋成熟，日臻完美。彼特拉克笔下那些声情并茂，影响深远的诗作即其范例。十四行诗传入英国之后，韵式发生了变化，最终形成了独具一格的莎士比亚体。莎士比亚十四行诗无论在格调韵律上还是形象情景上都显出汪洋澹泊，有一唱三叹之声。莎士比亚体的十四行诗在其发展过程中产生许多令人神往的作品。例如弥尔顿、华兹华斯和济慈等人就都用这种诗体写过许多铿锵有力的诗行，为后世留下了不朽之作。莎士比亚体十四行诗也成为研究英国文学必不可少的组成部分。

本专集所收入的论文对莎氏的诗风、结构、情节、词句、背景情味等等都作了深入的剖析和探讨，是一部研究莎士比亚体十四行诗的力作。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学术界的研究领域不断拓宽，也日益深化，出现了百花争艳、万紫千红的景象，令人鼓舞。苏天球同志长期间以来致力于莎士比亚十四行诗的研究和翻译工作，取得不少成果。最近一段时间，他编译了《莎士比亚十四行诗专论集》这部具有较高学术价值的专著，相信此书的出版对国内研究莎士比亚十四行诗的工作，必有助益，特为推荐。

1998年12月

# 目 录

## 前言

### 对撰稿者的注解

莎士比亚十四行诗及其他的一个说明.....	(15)
论莎士比亚十四行诗.....	(16)
摘自一部分来信.....	(20)
莎士比亚的十四行诗.....	(23)
注明年份的莎士比亚十四行诗.....	(25)
我亲爱的霍特逊，这是基本的！	
——向文学侦探们提出的一个告诫.....	(54)
莎士比亚从事的十四行诗.....	(64)
莎士比亚十四行诗的形象语言结构.....	(89)
莎士比亚与不浪漫的女郎.....	(107)
莎士比亚十四行诗的含义.....	(134)
诗人不在的时候.....	(149)
莎士比亚在他的伊丽莎白时代的爱情十四行诗中.....	
.....	(170)
莎士比亚十四行诗作为一个情节.....	(181)
莎士比亚在他的十四行诗里.....	(190)
莎士比亚十四行诗的组合分类.....	(205)

在第129首十四行诗中原标点和拼法的一种研究.....	(220)
莎士比亚十四行诗与1590年代.....	(232)
时间与永恒.....	(246)
拘泥于形式因素的莎士比亚十四行诗.....	(271)
莎士比亚十四行诗里暧昧词句的某些类型.....	(281)
莎士比亚十四行诗的诗风.....	(299)
后记.....	(313)

## 前言

《莎士比亚十四行诗》在英、美如同李、杜在中国，确实是世界文学的精品。在群星璀璨的世界诗人行列里，如果说李、杜是东方上空星汉灿烂的两颗明星，莎士比亚则是西方天空中光芒四射的一颗夺目的明星。这位欧洲文艺复兴时期英国最伟大的剧作家和诗人，虽然以剧作家享有盛名，但他的诗作（主要是154首十四行诗）在文学史上也占有极其重要的地位。这部诗集是英国也是欧洲诗坛上绽放的奇葩。这些诗不仅包含着强烈的感情，而且还蕴含着深邃的思想。它不断热情讴歌了爱情、友谊和人类的创造力，而且就其思想的深邃、意象的丰富、艺术的魅力而言，完全可以与他的剧作相媲美。

这部十四行诗集在它诞生的时代（1592—98）开始，就受到人们的赞誉。但到了十七世纪，虽遭到部分人的冷遇，但却没有被人们完全忘记。1640年约翰·本森（John Benson）为它出版了一部重新编排的十四行诗集就是个力证。以后的两百年，除了偶而作为全集的附录外，几乎是声销迹灭了。

自十八世纪以来，莎士比亚十四行诗引起了人们的巨大兴趣和种种争论。对十四行诗的研究也逐步地深入，这种研究一直持续到本世纪九十年代末，人们认为它还会被带入光辉灿烂的二十一世纪。

十八世纪的一些评论家在一些个别的词和短语中，找出了一些色情的所谓隐语，以耸人听闻的话，对莎士比亚表示恶感，最典型的代表人物就是卡梅尔斯（G·Camers）他在1799年版的《为莎士比亚信奉者感到遗憾》一书中，表示了极大的不满。他认为十四行诗有不少的缺点，降低了作品的价值，说这些十四行诗是朦胧不清，令人生厌。乔治·史蒂文斯（George Stevens）说，“我们没有重印莎士比亚十四行诗及其他著作的必要，因为国会所能制定的最强硬的法令，也不能强迫读者为其所用。”他还说，“假如莎士比亚没有创作其他作品，而且只是创作这些诗的话，就会象时间赋予一个更老的、更文雅的十四行诗诗人托马斯·沃森（Thomas Watson）一样极小的名声。”

从十八世纪下叶到十九世纪，情随事迁，情况有了好转。浪漫派诗人柯勒律治（S. T. Coleridge）雪莱（P. B. Shelley）济慈（John Keats）和歌德（J. W. Goethe）开始注意莎士比亚十四行诗，并高度评价这些十四行诗了。

首先，柯勒律治为十四行计中所谓的“不道德”辩解，认为诗中表现的超友谊的感情，远不是什么情欲，欣赏玩味这样的感情，是那个时代的流行的一种风气。

雪莱对莎士比亚十四行计也无限欣赏，他说，“请注意这些十四行诗的形象，它们是多么热烈的诗和感情。”济慈说他对莎士比亚非常钦佩，说他随身携带的三本书之一是莎士比亚的十四行诗：“我在别的十四行诗中从未发现这么多的美。这些十四行诗看来似乎充满美好的东西！”歌德也说过，“莎士比亚作为诗人，他的语言功夫极高，比舞台上通过的感官所见所闻，更能打动人心。”

到了二十世纪，人们对莎士比亚十四行诗有了新的发现，新的认识和新的评价，对它的兴趣超过了莎士比亚剧作。这些十四行诗深沉复杂的感情、朦胧含蓄的意识、精巧而机智的艺术表现力以及对生活和美的哲理，对现代人具有极大的吸引力。

难怪乎，进入二十世纪后，莎士比亚十四行诗评论界又战火连天，炮声四起：一位当代评论家约翰·克劳·兰塞姆（John Crowe Ransom）曾在《地球本体》上发表一篇对莎士比亚十四行诗措辞相当严厉的评论。他的策略是把莎士比亚判定为玄学派诗人，然后针对玄学派的弱点进行猛烈的抨击。兰塞姆先生的论点是：“好诗总是内容广泛，无懈可击的。……一位诗人不该对隐喻的要旨比对表达手段更严肃认真，也不该为了暗指更深层次的东西，牺牲表达手段所具有的严密的逻辑。”

亚瑟·迈兹纳（Arthur Mizener）严厉地驳斥兰塞姆所持的莎士比亚十四行诗是玄学派诗的论点。他向兰塞姆指出，与玄学派诗歌形成鲜明对照的是莎士比亚最好的十四行诗是以其富丰性、复杂性和范围广泛的诗歌语言为特征的。他还说，“这些十四行诗里的‘每个形象细节可以孤立地观察’，而诗的本身代表了这个细节‘简洁的、完整的层次。’”他详细破析第124首十四行

诗后说道，“莎士比亚有意把焦点分散，请读者在读这首诗时，要避免在复杂的相互作用的隐喻中，只将其中任何一个隐喻带进了比其他隐喻还更重要的隐喻中去。”

无独有偶，如“龙三虎震，剑拔弩张”的另一对冤家对头是莱斯里·霍特逊（Leslie Hotson）和贝兹逊（J. W. Bateson）。霍特逊提出：莎士比亚十四行诗中“致命的月亮”是西班牙无敌舰队；“金字塔”十四行诗是在（1588—89年间），就在罗马教皇西克斯图斯竖建方尖塔时写出来的；“幸运的私生子”是法国亨利三世瓦洛伊国王。贝兹逊以详尽的资料，针锋相对的观点，一一给予驳斥。本编译者编译的《莎士比亚十四行诗专论集》的其余文章，大多数都能起取长补短，相得益彰的作用。

在欧美每几年就出版一部的注本。三百多年来，出版过七百多部有关莎士比亚十四行诗的论著；比较重要的就有三、四十部之多：从1881年道顿版（E. Dowden）的注本开始到现代化版本，较有名的版本有下列几种：比钦（Beeching）1904年的“波士顿”版、普勒（C. K. Pooler）1918年的“亚屯”版、罗琳斯（H. E. Rollins）的1944年的“新集注本”、英格拉姆和雷德帕斯（Ingram & Redpath）合编的1964年伦敦出版的本子和威尔逊（J. D. Wilson）编注的1966年的“剑桥”版本以及布思（S. Booth）1977年的耶鲁大学出版的《莎士比亚十四行诗集》。在这部书出版的第二年即荣获美国现代语文协会1978年度J. R. 洛厄尔奖。美国书评界对这本书的评价很高，巴伯（C. L. Barber）将经此书誉为“大胆的创举”，沃勒（G. F. Waller）称此书为“莎士比亚十四行诗评注中的里程碑”。

按照广泛的流行的解释，这部形成系列组诗的莎士比亚十四行诗集，从1—126首是写给一位美少年的。诗人热烈地歌颂这位美少年的美貌和诗人与他之间的友谊；127—152首是写给诗人的情妇黑肤女郎；最后两首及中间个别几首，都是献诗，与其他诗没有情节上的联系。

在这些诗里，莎士比亚对一系列事物的歌颂、咏叹和抨击，表达了诗人进步的宇宙观、世界观、人生观和审美观。诗人通过对友谊和爱情的歌颂，提出了他所主张的生活的最高准则：真、

善、美，和这三者的统一。但他不是平庸地摹写文艺复兴时期英国社会生活，而是以其优美的形式与高超的技巧，艺术地概括当时的真实社会；以其激励人、感染人的艺术魅力，引起人们的美感，给人以美的享受。

本编译者觉得，可以把第105首诗看作这部诗集的终曲——全部莎氏的十四行诗的结语。

“过去‘美、善和真’常常分道扬镳，到今天才在一个人身上协调。”——第一〇五首高兰茨（Gollancz）作出如下的排列顺序的分析：这个排列顺序有少许变动，使它为许多评论家所接受：

A. “善天使” 第1—126首

1. 爱的崇拜：1—26首（第26首是一首献诗，接下来“中断”）

2. 爱的轨迹：27—98首（32、42、55、75和99首是献诗，每处后都有“中断”第99首后甚至中断一、两年。）

3. 爱的胜利：100—126首（第126首是献诗。）

B. “恶幽灵” 127—152首

C. “爱情之火” 153和154两首诗

高兰茨认为1—126首自始至终在不同的阶段有连续性的故事。波兰诗人、文艺批评家以及当代莎士比亚评论家杨·柯特（JanKott）把整个十四行诗解释为一出剧，剧中有三个人物，他们以不同方式耗尽了爱情和精力，他们经历了各种方式和不忠实的变化和每种关系，包括爱情、友谊、嫉妒，他们走过了爱的天堂和地狱……戏中的第四个人物是时间，它毁灭了一切，吞噬了人的劳动果实和人本身。

与此相反，G. B. 哈里逊先生在他（《莎士比亚全集》1952年版第1592—93页）找不到这些十四行诗连续性的故事，可他的确提出一组很有参考价值的叙事成份：

A. 第1—17首：诗人催促美少年婚娶以“保存”其自身的美貌。

B. 第18—128首：诗人以各种语气，凭借各种场合谈论各种话题。其亲密感与诗俱增，由崇拜发展到爱慕。

1. 一开始，诗人在爱友面前感到羞羞答答，难以启齿，发现自己只有通过写诗来表达自己内心的情感（第23首）

2. 诗人由于不得不外出旅行，与那位美少年分手，但心中一

直怀念他（第27首）。

3. 诗人因时运不济，四处漂泊流浪，但一想到爱友，便顿时得到安慰，（第29首）。

4. 诗人奉劝其爱友不宜公开恭维他，以免遭到流言蜚语的攻击，（第36首）。

5. 爱友抢走了诗人的情妇，但却得到诗人的宽恕，（第40—42首）。 6. 诗人外出旅行，但他把美少年的画像始终挂在胸前，（第47—99首）。

7. 诗人感到已步入老迈之年，（第73首）。

8. 因别人寻求年轻人的庇护，尤其此人是“傲气十足并且富有朝气”的诗人，使诗人妒贤嫉能。（第78—86首）

9. 诗人指责年轻人放荡不羁（第96首）。

10. 诗人离开美少年一春一夏之后，又重新回到他身边，（第97—98首）。

11. 诗人庆贺年轻人摆脱“假定要牺牲于命定的灭亡”的厄运，（第107首）。

12. 诗人离别一段时间之后，再次与年轻人言归于好，（109首）。

13. 诗人对自己的职业感到厌烦（第110—111首）。

14. 诗人对爱友的忘恩负义提出一种抗辩，（第117首）。

15. 诗人表示悔恨、不该放弃年轻人对他的“情义”，（第126首）。

C. 其余的26首是写给诗人所迷恋的“黑肤女郎”：

1. 她被诗人描绘成玩弄贞操的老手。

2. 她对诗人不忠实。

3. 她水性扬花，作风轻浮。

4. 她的体貌并不迷人。

5. 她不忠于自己的丈夫。

6. 但诗人还是禁不住爱她。

D. 十四行诗集以两首赞颂丘庇特传统的爱情诗告终。

综上所述，人们看到历代莎评家对莎士比亚十四行诗集的内容的划分和评判，众说纷纭，莫衷一是。我们不妨另辟蹊径，选

择一个新的角度，对十四行诗集的内容组合分类，加以阐述，提出不同于他人的独到见解。

肯布尔（J. M. Kemble）对莎士比亚十四行诗与传统的关系有进一步的看法，认为莎士比亚为读者省去那些令人厌烦的彼特拉克式传统写法；莎士比亚既没有沉溺于一个被拒绝的追求者的不幸之中，又很少对一个不眠之夜的痛苦表示哀伤。他也认为莎士比亚写人物也避免因袭的比喻，比之于自然界美的事物。肯布尔还说，“令人高兴的事实是，莎士比亚把十四行诗集的总数的一半从彼特拉克的独霸位传统中解放出来，在他自己时代的抒情诗合唱队中，自由地唱出新的歌曲。

克拉特韦尔（P. Cruttwell）也指出莎士比亚十四行诗在风格上与他同时代的一些诗人传统的习惯做法不同。莎士比亚十四行诗属于伊丽莎白时代这一过度时期，这是我们了解它的一把钥匙。十四行诗的形式是旧的艺术形式，可莎士比亚对这一形式的运用却是新的，有创造性的。

二十世纪是文学批评发生巨大变革的时代。继弗洛依德心理分析和英美新批评之后，在文学批评领域里产生了一系列的深刻变化，出现了形形色色的批评理论和流派，它们也已经渗透到当代莎士比亚戏剧理论的评论中：其中有结构主义、解构主义（对结构主义的反驳）、符号学、女权主义和新历史主义等。结构主义和解构主义两种评论用法也适用于莎士比亚十四行诗的评论。

结构主义作为一种新的批评方法和理论形成于本世纪 50—60 年代。按照结构主义的基本原则衡量，历来对莎士比亚的剧和诗，着重心理的和历史的评论，都是毫无根据的无价值的。结构主义者认为莎士比亚的剧和诗是语言构成的，而语言向读者提供的许多复杂的具有自我调节的功能的自足自力的结构。每部剧或每首诗的意义存在于该剧或诗的语言总体结构中，剧或诗的任何构成因素一旦游离这结构之外，它就失去了存在的基础，因而是无意义的。

这种结构主义发端于奈茨（L. C. Knights）和奈特（G. W. Knight）和弗莱（N. Frye）的莎士比亚批评中，尽管这些评论家没有一个自命为结构主义者。然而，真正以为结构主义方法分析

莎士比亚本文的却是雅各布森 (R. Jacobson) 和琼斯 (Laurence Jones), 和格雷夫斯 (R. Graves) 与莱汀 (Laura Riding), 后者这两人曾对莎士比亚第129首十四行诗作过详尽的分析。

迄今为止, 我国对莎士比亚十四行诗的评论, 不论是各抒己见或针锋相对或取长补短的评论太凤毛麟角。本编译者所读过的有: 梁宗岱的《莎士比亚商籁》、屠岸的《关于莎士比亚十四行诗》、杨周翰的《谈莎士比亚十四行诗》、王忠祥的《真、善、美的统一——莎士比亚十四行诗》、钱兆明的《评莎氏商籁诗的两个译本》、周启富的《谈〈莎士比亚十四行诗〉》、赵毅衡《从〈十四行诗集〉认识莎士比亚》以及钟翔、索天章两位同志《关于莎士比亚十四行诗》外, 就很少再看到这方面的评论文章了。本编译者编译的《莎士比亚十四行诗专论集》收集了二十多篇英美、加拿大对莎士比亚十四行诗从不同角度, 以不同的方法的评论。从这一些评论中, 读者不仅看到了时代的变迁。而各个时代, 各阶段各种流派的批评标准也情随事迁, 从而看出莎士比亚十四行评论的文学趣味, 文学风尚; 更重要的是这些批评家的评论, 或贬或褒都会给人们今天的研究, 提供许多不可多得的, 很有学术价值的参考材料。

由于, 编译者的中、英文水平有限, 文中难免有错误或不妥之处, 敬请广大读者及专家指谬。于此, 本编译者向本书出版者表示衷心的感谢。

编译者  
苏天球  
1998年1月10日

## 对撰稿者的注解

约翰·本森是一位17世纪伦敦印刷工、出版商和文学翻印者。乔治·史蒂文斯一位英国版本学家，莎士比亚作品的第八位编辑。他以约翰逊博士版本为基础于1766年出版了《莎士比亚剧作二十篇》，于1783自己写此书的校勘校脚注，1793年他出版其最后校定的版本。

塞缪尔·泰勒·柯勒律治(1772—1834)，英国诗人和评论家，他的论莎士比亚讲演使19世纪对莎士比亚戏剧和诗歌的欣赏颇为革命化。这个讲演与他的《传记文学》一起仍然是英国文学评论中的最重要的作品。

约翰·济慈(1779—1821)近年来人们识别了济慈的文学包括他的书信和诗歌。他对莎士比亚非常钦佩。人们广泛注意到两位诗人的文学气质多么相似。

亨利·哈勒姆(1777—1859)，英国历史家，他是诗人阿瑟·亨利·哈勒姆的父亲，他写了关于中世纪欧洲和英国宪法历史。莱斯利·霍特逊是个加拿大出生的学者，现在英国剑桥王家学院任教。他在许多书上已出他研究伊丽莎白时代文学历史的成果。这些书包括《克利斯多弗·马洛之死》(1925年)《莎士比亚的丑角》(1952年)《第十二夜的头一夜》(1954年)《莎士比亚刻板的O》(1959年)。

F.W.贝慈逊，是位英国学者，评论家和编辑。自1946年以来任牛津大学柯尔普斯·克里斯蒂学院，英国文学讲师。他是季刊《评论汇编》的创办人和编辑《英国文学剑桥目录》的编辑。他的许多评论著作之一《1700—SD英国滑稽剧》(1929年)《英国诗歌与英国语言》(1924年)以及《华滋华斯：一种新解释》(1954年)。

约翰·克劳·兰塞姆，著名美国评论家和诗人，现在印地安那大学文学系任教，他是《凯尼恩》季刊的编辑。他的作品包括《不要雷电的上帝》(1930年)、《新评论》(1941年)他的诗于1950年获得博林恩奖。他的《诗集》新版本(1963年)出版。

诗于1950年获得博林恩奖。他的《诗集》新版本(1963年)出版。亚瑟·迈兹纳的是柯耐尔大学英语教授。他是许多评论家文章的《天堂在遥远的那一边》、《F·斯格特·菲茨杰拉特》(1951年)的作者。

爱德华·休伯勒是位莎剧和莎士比亚评论家。他研究了莎士比亚十四行诗第1—126首中诗人对年轻爱友态度的演变，从赞美、责斥到希望幻灭的过程。此外他对《奥塞罗》也作了有见地的评价。

J.W.李弗在英国杜尔哈姆大学教英语。他是《一报还一报》新阿登版本的编辑。

C.L.巴伯，曾在哈佛和阿姆赫斯大学教书，现在印地安那大学任教。他创作《莎士比亚欢乐喜剧》(1959年)。他现在忙于研究马洛著的《泰姆勃兰》和《福斯特医生》。

R.R.格雷夫斯，诗人、小说家是A.P.格雷夫斯之子。1916年发表他第一部诗集《越过火盆》，1917年发表《仙子与火枪》1927年发表《近代诗的观察》1928年发表《违反诗选的一小册子》1929年发表《我，克劳狄斯》及《一切都得作罢》，(均与莱汀合著)1949年发表《普通水仙花》、《1922—49年论诗随笔集》及《白衣女神》1955年《希腊神话》1961年《诗集》新版本出版，1967年发表《诗的技巧与原则》。

劳拉·莱汀是位美国诗人和随笔作者。她的许多著作包括《特洛伊的末日》(1937年)、《太太们的生活》(1939年)他的《诗集》于1938年出版。

帕特里克·克拉特韦尔，在英国埃克斯大学教授英语。他发表了多种多样的文学主题的评论文章他是《一种战斗》(1960年)和《继承权事件》(1962年)两本小说的作者。

G.威尔逊·奈特是位英国——加拿大评论家和学者。他发表了一系列对莎士比亚戏剧阐明性研究包括《烈火的车轮》(1930年)、《帝国主题》(1931年)《莎士比亚的暴风雨》(1932年)、《生命之歌》(1947年)他对其他英国诗人的研究包括《燃烧的神州》(1939年)及《星光照耀白苍穹》(1941年)。

温弗雷特·M.T.诺沃特尼在伦敦大学学院教授英语。她是

《诗人的语言》(1962年)的作者，她对莎剧《李尔王》、《奥赛罗》、《罗密欧与朱丽叶》、《雅典的泰门》等，作过有见地的评论。

威廉·埃姆伯森，英国诗人和评论家，他在谢菲尔特大学任教。他的评论性文章包括《七种类型的暧昧词句》(1930年)《田园风光的一些描述》(1935年)、《难懂词的结构》(1951年)和《弥尔顿的上帝》(1961年)他的诗集1955年出版。

伊沃尔·温特斯，著名的诗人和评论家。他是斯坦弗大学的英语教授。他的评论著作包括《爱德华·阿尔领顿·罗宾逊》(1946年)《合理辩》(1947年)、《评论的功能》(1957年)他的《诗集》于1952年获得博林恩奖。

## 编译者简介

苏天球，世界外语导学中心顾问，1940年9月出生，福建南安人，英国古典文学副教授。中学阶段在著名的华英中学就读。从小热爱莎氏剧作及其十四行诗。

大学阶段，英语能力突飞猛进。1964年7月毕业于福建二师院英语系本科。大学毕业后留校当助教。

1970-78年下放到长泰县。1973、1975年曾为长泰县翻译并编辑中、英双语画册《人造块煤产化肥，支援农业夺丰收》和《长泰山乡起宏图》，并两次赴广州秋季交易会，义务兼任口译人员。

1982年起参加福建省外国语文学会并任理事，1990年任该学会(厦门分会)副秘书长。1984年起参加福建省中西比较文学学会。1989年11月由中国莎士比亚研究会常务副会长张君川教授推荐加入该会。从此，他师从张君川教授开始莎士比亚评论的撰著，曾在福建师大、华侨大学外语刊物及本院学报上发表有学术价值的论文，如《莎士比亚何以对“黑色”有种特殊感情？》、《青，出于蓝而青于蓝》及《战胜死亡的强光》等。后者与《白朗宁的〈夜与晨〉赏析》曾分别获得1988、1991年福建省外语学会的优秀论文奖。1977年曾参与高考英语评卷工作。自1978年10月调漳州师专(漳州师院的前身)工作，至1988年9月曾任英语科负责人及英